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合体收到天津地铁7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 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高铁”）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组成联合体参与天津地铁7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投标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神州高铁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铁运营”）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公司”）及其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天津地铁7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以下简称“7号线PPP项目”）。详情参见公司2019年4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019年5月29日，公司接到通知，联合体正式中标7号线PPP项目并取得了中标通知书。现将7号线PPP项目中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编号：FZK2019-1-043。
- 2、项目名称：天津地铁7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
- 3、建设单位：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 4、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市泛亚工程机电设备咨询有限公司。
- 5、项目内容：本项目概算总投资268.97亿元，其中PPP项目公司投资约196.81亿元，含工程费用、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专项费用等；剩余部分由政府投入并负责征地拆迁等前期工作，具体以采购文件为准。

本项目拟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模式运作，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程序引进合格供应商为本项目的社会资本，社会资本与政府方出资代表共同设立项目公司，PPP项目公司投资部分资本金比例为40%，政府方出资代表股权比例为49%，社会资本股权比例为51%。

实施机构与中标社会资本签署投资协议，待项目公司成立后实施机构与项目

公司签订《PPP 项目合同》，授权项目公司在合作期（其中建设期 4.5 年，运营期 21.5 年）内负责本项目投融资、设计优化、建设、运营管理、运营维护以及授权范围内的非客运业务经营等工作。项目公司通过获得客运收入、非客运业务收益以及天津市政府支付的可行性缺口补贴，以覆盖本项目的投资运营合理回报。

合作期届满后，项目公司应当按照《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将项目资产无偿移交给实施机构或政府方指定机构。

6、中标联合体：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中建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中国建设基础设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地下空间有限公司、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神州高铁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7、中标价格：初始车公里服务费（单位：元/车公里）：109.58 元/车公里

8、概算工程费用下浮率：4.50%。

9、合作期：26 年。（其中建设期 4.5 年，运营期 21.5 年）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天津地铁 7 号线 PPP 项目是天津城市轨道交通的新建 PPP 项目，也是《天津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二期建设规划》（2015-2020）中实质整线推动的新线路。上述项目也代表着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新模式的突破，对于引进投资及市场化运营意义重大。

7 号线 PPP 项目概算总投资 268.97 亿元，其中 PPP 项目公司投资约 196.81 亿元，剩余部分由政府投入。公司及神铁运营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在 7 号线 PPP 项目合计投资 1.57 亿元人民币。

本次中标天津 7 号线 PPP 项目，是公司以自有的运维装备体系及运营管理、维修保养平台，联合中建，合作共赢，实现了公司发展战略模式。公司将完整参与项目全生命周期业务，积累轨道交通 PPP 项目操作经验，获得完整线路的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及轨道交通整线维保业绩以及运营维护系统装备业绩，进一步推动

公司战略规划落地，为公司未来广泛开拓轨道交通运营及维保业务夯实基础。

三、风险提示

1、该项目尚未签订正式书面合同，合同条款及履行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PPP 项目投资周期长，资产流动性较低，可能存在投资回收期较长，短期内不能为公司贡献利润的风险。

3、PPP 项目运作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项目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中标后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0日